

花园街五号

李国文 著

第 一 章

一

一幢建筑物，往往就是一部生动的历史教科书。
你信也好，不信也好，你听我给你讲讲花园街五号的故事吧。

二

凡是古旧的建筑，往往会成为一块碑石，记载着时代的兴衰，尘世的沧桑，家庭的嬗变。只要它不倒塌垮掉，只要它还矗立着，那些愉快的、甜蜜的、辛酸的、苦涩的，乃至充满血腥气的往事，都会时不时地在居住过这幢房子的人的脑海里泛起。哪怕这幢建筑物已经荡然无存，哪怕只剩下名义上的遗迹，你放心，也会有人来凭吊的。

但我要给你讲的花园街五号，至少再有一个世纪，也不会坍塌垮掉。这幢座落在市中心晨光公园附近的花园洋房，在我们临江市，是数一数二的漂亮住宅。

晨光公园地处市区繁华热闹的地方，但花园街却是条闹中取静的马路，而五号院又被密匝匝的树林围绕着，是个更加僻静幽深的院落。远远望去，只见一群鸽子时上时下地飞来掠去，根本看不到

那座两层楼的洋房；待到靠得很近时，才能透过枝叶的缝隙，大致窥探到这幢俄罗斯风格建筑物的轮廓。

但是，倘若无人指路，你是决找不到花园街五号的门牌的。而且，我还要先给你打个招呼，假如你在那密匝的树林外面来回张望寻找的话，不定哪棵大树的树干后面，会走出来一位值勤的解放军战士拦住你的去路。尽管很客气地请你止步，但由于太突如其来，准会在那阴森的密林里，吓你一身冷汗。

你肯定明白了，这幢有战士警卫的高级住宅是谁在居住。不错，我们临江市的市委书记是花园街五号院的主人。

哦，你可要注意保密啊……

花园街五号从它落成那天起，一直到今天，已经过去半个世纪了。五十年来，它换了四个朝代，五位主人。有的住得年头长些，有的住得年头短些。但你记住，所有在这幢洋楼里居住过的人家，都是当时临江市最具有权势的首户、能够决定临江命运的人物。咱们掰着指头算吧，第一个主人是建成这幢房子的白俄贵族康德拉季耶夫，侨民协会主席；第二个主人是著名的胡匪出身、伪满时期临江的驻屯军司令兼警察局长刘大巴掌，第三个主人是解放后我们党的第一任市委书记吕况；第四个主人是十年浩劫期间造反起家的市革命委员会主任。现在，是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正式任命的市委第一书记、兼代市长的韩潮和他的老伴、市文联副主席吴纬，还有他们的儿媳、《临江日报》的记者吕莎，一家三口人居住着这幢房间并不太多、而占地面积未免太大的花园洋房。

至于韩潮的儿子大宝，咱们还是先不去打扰他，让他在市郊温泉镇的精神病院里安心静养吧！

据我了解，韩潮并不十分乐意离开他当公安局长时居住过的那座四合院，而搬进花园街五号。但是，你也知道，我们社会里不乏这类聪明角色，他们的哲学是：只要长官骑马，等而下之，他们骑驴、骑骆驼都是合理合法的了，于是硬撺掇吴纬、吕莎去说服动员老头子搬家。好像临江市还有个不成文的规定，谁是第一把手，谁

就得住花园街五号，有点类似美国的白宫和英国的唐宁街首相官邸一样。

韩潮不喜欢这幢房子。说得夸张一点，我们这位工人出身的市委书记，从心底里厌恶这幢谁住进去谁都没得到好结果的花园街五号。请不要笑话一个共产党的市委书记，一个老布尔什维克会产生宿命论的唯心观点。因为房子的历史，确实也是这样写的。

那个如今蹲班房的市革委主任、有几条人命的造反派头头（吕莎的爸爸、第一任市委书记吕况，就是在他的刑讯逼供下丧命的），得到一个无期徒刑的下场，命运还算不错的咧，至少他可以得到善终吧？而那个白俄贵族，那个伪满警察局长，却和吕况一样死于非命啊！

现在，坐着轿车回家的韩潮，看到那群飞翔着的鸽子，马上皱起了眉头。也许今天一早被刘钊（也是在花园街五号居住过的人，他爸爸就是被韩潮亲手镇压了的刘大巴掌）拉去视察即将交付使用的沿江新村，累得精疲力竭的缘故，心绪不好。所以对他儿媳豢养的这群鸽子，感到格外的厌烦。他觉得这些爱咕咕的生物，有某种特异的禀赋似的，总是云集在那封闭的顶楼圆窗前面。康德拉季耶夫死在那里，刘大巴掌死在那里，吕况也是在顶楼里咽完最后一口气。你说，鸽子老在那里停歇，是不是有点蹊跷？

按说，韩潮是干公安出身的，自然不会相信什么鬼神。可他是临江土生土长的人，这幢房子在建造时，他当过小工。对它的五十年历史，他了解得一清二楚。尽管他应该算是绝对的无神论者，但却无法解释为什么以前居住过的四户人家，都是一而再、再而三地重复着基本上相同的不幸结局，那就是——

后一户总是把前一户干掉，才搬进去住；

每一户的上代人和下代人总是悖谬、冲突、决裂，甚至于还有砍掉老子头颅的。

为什么？为什么？

我们的市委书记闭上了眼。

三

人世间都得像蝉蜕壳一样，要经历一个新陈代谢的过程么？难道这个过程一定是那么严峻，那么沉重，乃至充满苦痛么？

四

摩托车的响声从脑后玻璃窗外传过来。

吕莎，准是她！韩潮眼皮抬也不抬地想着。这位《临江日报》的记者，本身就是惹人注意的新闻人物。但她好像还嫌不够似的，总是骑着摩托车，留着披肩发，穿着最时髦的、凡人不敢问津的服装，在大街上风驰电掣地疾行着。果然，她的摩托车超过了轿车，拦住了去路。

“怎么回事？莎莎！”韩潮把头探出车窗外询问。

她跨在摩托车上：“爸爸，你还没有看完！”

“够啦！”

“干吗走啊？大伙儿还等着你的指示呢！”

“他希望我对沿江新村唱几句赞美诗吗？对不起，我没有那份雅兴。”

“我真奇怪，爸爸，你干吗吹毛求疵，横挑鼻子竖挑眼？你干吗自尊心那么强，忌妒你的部下？你干吗不承认刘钊就是比我们党里那些白吃饱、饭桶、寄生虫要强得多？爸爸，你怎么不想想，一千多户人家马上可以欢欢喜喜搬进新居，是个什么心情？共产党治理临江三十多年，可曾有过这么一天？你泼那些冷水，简直不可理解，生那些莫名其妙的气，是毫无道理的。你说我还报道不？”

看来她很激动，满脸绯红，双目闪出忿忿不平的神色。

“我并没有拦着你，莎莎！”

“我们报社主编只会看你脸色行事，只会唯唯诺诺，只会做官

样文章。”她那满脸鄙夷的神气，表明了她心口一致的性格。

“莎莎，你这样议论别人，好吗？”

“我一向实事求是，从我老爹开始，临江容不下人才！”

“够啦，莎莎，你要写就去写吧，但是——”韩潮举起一个手指头，威胁地，“不许吹捧刘钊！”

“我干吗给他当吹鼓手？”吕莎说完，准备骑上摩托去报社。但细细琢磨她公公的这番附加的意思，便又跳下来，跑到轿车旁边，俯身朝后座上的韩潮问：“为什么不可以给刘钊鼓吹鼓吹呢？爸爸，我倒要请问！”

“好啦好啦，莎莎，你让我回家去清静会儿，我太累了！”说完，韩潮闭上眼睛，不再理她。

“我知道你的烦恼所在，爸爸，总有一天，我会写一部新的《官场现形记》。”她用威胁的口吻说，然后，离开车窗，跨上自己的摩托，一溜烟地消失在树林间的小路上。

韩潮对给他开车、早年间给吕莎爸爸开过车的司机说：“纯粹是被她爹妈宠坏了。没想到一辈子谨小慎微的老吕，倒有一个和他性格完全相反的女儿。”

年老持重的司机笑而不答，稳稳当当地把车朝隐在树林里的花园街五号开去。

这是晨光公园里面最冷落的地段。喧嚣的市声全被树林挡住，静得连那种叫做“树串儿”的小山雀的啾啾声，都传进了车窗敞开的轿车里。他记起在敌伪时期和老伴吴纬从事党的地下工作，常常装作热恋的情人在这秘密接头。“树串儿”是他俩的忠实警卫，只要稍有动静，这种小不点儿的鸟便扑楞着翅膀飞起来。

哦，他这才感到自己的脑袋松快一点。

也许是上了年纪的缘故，再加上内部机件不灵，心脏啊，腰腿啊，都好像超过了保险期限，在沿江新村多爬了几幢楼，就深感力不从心了。

一九四五年，我们这位市委书记单枪匹马，从眼前的树林中，

潜入花园街五号院里，会合上已经是共产党员的刘钊，生擒活捉了刘钊的老子刘大巴掌，把他推上顶楼，以革命的名义，处决了这个罪恶累累的伪满警察局长。哦！当年的韩潮也不知从哪儿来的神力，简直像剑侠小说里的镖客，飞檐走壁，穿房越脊，如履平地似的轻捷。如今，多走几步路，便气喘心跳，他不由得感慨：“一个人的黄金时代，毕竟不是那样长久的啊！”

所以，省委提出来要他考虑一下接班的人选，想听听他的意见。看来，人总是要离开舞台的，职务总是要交出去的。他叹了一口气：“想不到这一天说来就真来了，人生实际上是很短促的。”

人生一世，最使英雄气短的，莫过于清醒地意识到自己并不期望的结局终于到来。正如在轿车前面的路旁标牌上写着的“游人止步”四个字一样，到了自己应该止步的日子，无论如何不是件惬意的赏心乐事。“再见吧，花园街五号！”韩潮在心里说，“也许，说不定我倒是最体面地离开这个院子的人呢……”

那群鸽子一点不怕人地朝轿车飞过来。

五

你在花园街上，决找不到五号门牌。正如在电话簿上，找不到市委书记韩潮家的电话号码一样。五号院的大门，是在晨光公园里面开着的。当然，安全是有了，但离群索居的味道，也是相当浓的。现在，那扇总是紧闭着的大门居然敞开，而且还停放着一辆陌生的轿车。

市委书记家里的客人是有限的，一般的平头百姓，或是普通干部，通常都被警卫在一百米外挡了驾；而有资格进五号院的，自然是临江市的一些头面人物了。

韩潮正纳闷着，轿车在飞蹦的鸽群簇拥下，开进院里。他即使展开最丰富的想象力，也万万想不到这位不速之客，竟是一个黄头发、蓝灰色眼珠、高鼻梁的外国人。他走下车时，又仔细地看了一

眼，差点没脱口叫出声来：“天！这不是那个被活活掐死的康德拉季耶夫又回到人间来了么？”

历史当然不会倒转，死去近半个世纪的那个白俄侨民协会主席，一个据说有伯爵头衔的富翁，自然是不会复活的。那么，这位不速之客是谁？和韩潮记忆里的伯爵惟妙惟肖，不但外貌酷似，神态相仿，甚至那种没落衰微的贵族气质，也一模一样。要不是存在着漫长的时间差距，和活生生的现实感，我们的市委书记肯定认为自己背晦倒霉，大白天碰见鬼了。

韩潮马上想起，这人大概就是刘钊在一次会议上提到过的，来临江旅游的奥立维·康德拉季耶夫了。

他应该是伯爵的孙子。

可外国人的年龄不太好估，究竟是四十几，还是五十几？韩潮拿不准。他发现，洋人在壮年到暮年这个阶段上的差别，不像中国人明显。在咱们这块宝地上，只要年岁一过半百，很像秋后的庄稼，一天一个成色，老起来可快了。

可不么？连当年那个国高生、警察局长的少爷、当过右倾机会主义分子，在劳改农场戴过脚镣的刘钊，浪费了大好青春以后，也都五十出头了。

“是他。是这个该死的不管部长引鬼上门，把洋人领到院子里来的。怪不得他不早不晚，偏偏今天要我去视察沿江新村……”

人到了怕老的年纪，往往最忌讳别人把他当作老糊涂，明里暗里地作弄。只是到了老得不行的时候，才会甘心受人糊弄，或者竟不觉得糊弄为糊弄，甚至于已经口歪眼斜、言辞不利了，马屁精恭维几句“老骥伏枥”、“洞察秋毫”之类的话，居然还认为自己精神矍铄、头脑清醒哩。这样的人韩潮见识得多了去了，但怎么也没想到，居然自己一下子也成了别人摆脱不掉、可又不能不敬重的负担。该死的刘钊竟会用这种糊弄的办法来对付自己。他恼火，他烦躁，他甚至有点恨刘钊这混账……想到这里，韩潮真想在门口台阶上回过头来，对草坪上站着的老外和陪同者大喝一声：“给我滚出

去！”

倘若眼前的事情是发生在十年浩劫前，当他还担当公安局长的时候，这位火暴神，这位雷公菩萨，肯定会像非洲丛林里的雄狮那样怒吼起来的。然而现在，不知怎么搞的，连发脾气的劲头都不如早先了。虽然肝火旺，动不动生气光火，并不是什么值得赞美的品德，但是一个汉子，能够爆发出雷霆万钧的怒火，也是一种力量的表现啊！

老了，力不从心了。省委的话说得既客气，又婉转，完全考虑到老同志的感情和心理。但是，新陈代谢是宇宙间的自然法则，总不能把接力棒老是捏在自己手里，不往下传递呀！那岂不是要惹得看台上的观众起哄么？

可是，让我们市委书记踌躇的是地平线上突然出现了刘钊。这个毫不买账的家伙，像阿拉伯神话里从瓶子中释放出来的妖魔，变得愈来愈不可忽视。大伙儿的意见，社会上的舆论，家庭里的赞成票，好像应该挑选刘钊才是。然而，老市长许杰——哦，让我们祝福他早日恢复健康，他从五十年代由临江市调省工作以后，始终关怀着临江市的五十万人民啊！——在病榻上给韩潮打来电话，再明确不过地举荐了市委常委、第一副市长丁晓。

“你看，是否以姓氏笔划为序？如何？”

你可以想象，韩潮该多么为难了。

六

一大清早，刘钊就来花园街五号等着陪他去视察沿江新村。韩潮一点也不喜欢刘钊这种自以为是、自作主张的神态。好像一切都得由他刘钊安排，听他刘钊调度才行。可他现在连一个市委常委也不是，明确的职务至今还没批下来，名副其实的不管部长。然而，就是这位不管部长，此刻却在镶木地板的俄国地毯上来回踱步，对市委书记讲述吸收外资的必要性。谈话时那种敢和领导人平起平坐

的神态，也着实有失恭敬。唉！生就的骨头长就的肉，刘钊硬是不在乎市委书记脸上的不悦之色。

“今天不谈这个，咱们看房子。”韩潮把他挡了回去。

“应该十个指头弹钢琴，不能总满足于手工业式的领导方法。”说到这里，他站住了，“我知道，你不爱听，不过，换个别人，我还不说。”

“走——”

在宽敞的大厅里，正碰上从大理石楼梯走下来的吕莎。显然是刚刚起床，头发蓬松着，只是用手绢系了个结绾在后面，一副落拓不羁的样子。穿着一件薄薄的纱裙，外露的部分也未免太多了些。手臂上搭着一条大浴巾，看来是准备到洗澡间去。刘钊知道，这是她爹妈给她培养出来的洋习惯，一早先进浴室。他给吕况当秘书的时候，她正在读中学。他亲眼看到这位骄傲的公主，在无忧无虑的幸福中成长，可以肯定，将来准是一个前程似锦的幸运儿。谁也料想不到她今天的不幸——成为一个精神分裂症患者的妻子，过着一种当然是很苦痛的生活——尽管她并未流露出来，但对于刘钊，那对漂亮的眼睛是隐瞒不住什么的。

“哎，老朋友，你干什么去？”她扬扬手，问着。

“请老韩去视察即将交付使用的沿江新村，记者同志！”

“啊，没想到，你也学会了丑表功，难能可贵，难能可贵！”已婚妇女对曾经死命爱过的男人，那感情是很复杂的。

“有什么办法，莎莎，人总是要适应环境的嘛！”

这时，她走到他们身边，用眼睛斜睨着刘钊：“我真替你害羞！看来这种官场综合症，你也不具备免疫力啊！”

“走吧，走吧！”韩潮催促着。

也许因为她是自己老战友的女儿，跟儿子大宝结婚以后，又落到这样一个境遇里，所以韩潮对吕莎的行为举止，性格脾气，以及过激的思想，直言无讳的语言，无论怎样不合自己的胃口，也尽量迁就，从不说她一句重话。

刘钊随着韩潮朝大门走去，一边回头笑着说：“莎莎，其实，我也是不想为而为之，需要如此，我也就只好破例了！”

她撇撇嘴，扭动着细软的腰肢走了，那背影，还是当年婀娜动人的少女神态。

在轿车里，韩潮郑重地向刘钊敲了警钟，别出花花点子，老老实实地工作，不要想一出是一出。对从事领导工作的干部来讲，要紧的是稳重二字。然后，他简直有些威胁似地扭过头来，狠狠地说：“我对你说，刘钊，不要异想天开，所有别出心裁的人，最终都要成历史的笑柄。”

刘钊才不在乎哩，何况他和韩潮、吴纬老两口有着非同一般的关系，便轻松地朝后一仰：“其实，真正被历史打屁股的，是那些落伍者。制造笑柄的是他们——”

“笑话我吗？”

“如果你真的到了闹笑话的年纪，也许我就不这样童言无忌了。”

他相信这是实情话，自己还不到老朽昏庸的地步。他碰了一下刘钊：“一个明白人，他决不会走得离大队太远，这是我对你的忠告。人的可贵之处，就是善于总结经验，从走过来的路汲取必要的教训。”

刘钊差点把头碰到车顶，一蹦老高地说：“得啦得啦，你也学会念紧箍咒了！我真想不到——”

市委书记笑了：“也许这能治服你，784号！”

“哦，你还记得？”

“别忘了我当过市公安局长！”

刘钊一脸苦笑，也许784这个号码勾起了他对那些暗淡岁月的回忆：“不过，老韩，过时的符咒是不大有效验的，你放心，时光是绝不会倒流的。”

“你当真了！老弟！可你应该明白我的用意”因为司机在前座坐着，尽管是个绝对可以信赖的同志，也不便把话讲得太赤裸裸

了，“一动不如一静，这句话不仅很有哲理性，而且还符合斗争策略！”

“我不懂，难道让一个外国人进到市委书记的住宅，就会坏了共产党的风水？你接待一下这个奥立维·康德拉季耶夫，和他聊聊他爷爷、他老子，有什么不可以？”

“我跟你声明了，今天，咱们看房子，不谈别的。”

沿江新村到了。几十幢六层居民楼顺着沿江的大堤一字排开，十分壮观。他们俩走下轿车，发现丁晓的新伏尔加已经停在路旁了。

韩潮当然明白刘钊为什么要抓住那位白俄贵族的后代不放，他一不想捞个出洋考察的机会；二不想弄点兑换券、买点便宜货。但是，这个野心家确实在打洋人那鼓鼓囊囊的钱包的主意。“利用外资也不能不择手段呀！”他心里这样说。

朝新楼走去的刘钊，似乎猜测出韩潮心里在说些什么。他淡淡一笑：“真正的党性原则，并不表现在口头或者形式的革命纯洁性上。”

韩潮装作没有听见，对急匆匆迎过来的丁晓打招呼：“哦，你来得够早的！”

五短身材的第一副市长，浑身透出一股聪明机敏的神气，满面春风地笑着回答：“你是盖房子的专家嘛！这样不收学费的学习机会，我哪能放过。”

是啊，论起盖房子，韩书记可算是个行家里手。三十年代，他就在临江市当泥瓦匠的小工。花园街五号这幢俄罗斯风格的建筑，就有他洒下的汗水。你说巧是不巧，当年盖房子的人，现在住在这幢豪华的建筑物里。

“走，看看去！”

“看能不能给不管部长打个满分？”

像这样大兴土木，至少是临江有史以来的第一次。别说建国以来，就是旧社会，伪满洲国，张大帅，也不曾有此壮举。马上有一

千多户人家要庆贺乔迁之喜，作为一市之长，自然脸上有光。虽然杯水车薪，来必能解决多年欠账，但只要这样下去，不再瞎折腾，希望之火在老百姓心头燃烧，他们会有耐性等待的。

不过，市委书记欣慰之余，有股苦涩的滋味，在喉头哽着。记忆之所以可恶，是因为它不光是把那些美好的、充满了诗情画意和甜蜜的场面，镂刻在脑海里；而且，还把那些苦痛酸辛、残破阴暗的印象，深深地、永远也不能抹去地留存在那里。现在，望着那从不停息、匆匆流过的江水，韩潮想起来了，不是在这儿开过现场批判会么？大约有几千张大字报痛斥右倾机会主义分子刘钊的反党言行。

不过，那时候比“文化大革命”的批斗要文明些，不那么法西斯，所以刘钊竟然还敢声明：“愿意顶着花岗岩脑袋进棺材，去见上带！”正是这个刘钊，简直冥顽得不可理解。他对主持批判会的丁晓和坐在丁晓后面的吕况说：“我还是坚持我的看法，与其造那么多炼不出铁的小高炉，还不如给老百姓盖一点房，改善居住条件呢！”

“混蛋——”也在主席台上坐着的韩潮、当时的公安局长在肚子里骂着。但他不是咒骂那些反动言论，而是痛恨刘钊的犟骨头，一种要不得的臭知识分子的坏习气。

可谁能料到，把刘钊从拖拉机厂调到市里工作以后，就在这曾经是小土群林立、火光烛天、卫星问世、蔚为奇观的地方，建成了一幢幢居民住宅。老百姓是最讲现实主义的，如今临江市给刘钊竖大拇指的人可不少呢！

看来，是非曲直，自有公论，历史，才是真正的审判官啊！
也许，在九泉下的吕况，心里更不是滋味。

七

“你还有完没完？莎莎！”

“妈，你先吃，别等我！”洗澡间里传出吕莎的回答，同时，还传出来阵阵悦耳的轻音乐声。吴纬摇了摇头，她估计儿媳正泡在浴盆里欣赏电台专给她转录的轻音乐呢，一时半会儿是不会到地下室餐厅去的，便又问了一句：“那你今天还去吗？”

“去哪儿？妈——”

看，她都把丈夫忘得干干净净了。今天星期五，正是医院准许探视病人的日子。吴纬，作为大宝的妈妈，觉得有点心酸。可是，又没有什么权利，而且也不忍心去责备她。一开始，吕莎并不乐意嫁给大宝，而是压力和无可奈何的结果。紧接着“文化大革命”，大宝好像终于找到自己在生活里的位置似的，和家庭决裂，起来造反，结果精神分裂，成了偏执狂，住进了精神病院。害得吕莎说妻子不是妻子，说寡妇不是寡妇，过着不尴不尬的生活。因此，吴纬不便强求，伤心地走了。等到吕莎领悟到怎么回事时，湿淋淋地从浴盆里跳出来，急忙裹了条大浴巾，拉开一点门缝说：“妈，今天我要去沿江新村写一篇报道，这是全市人民都关心的事。对不起，只好让你一个人去听他演讲了！”这时，吴纬早在地下室餐厅跟阿姨商量今天的午饭、晚饭的食谱了。

生气了！——吕莎在想。

当她还没有嫁给大宝，还称吴纬是阿姨的时候，她们俩是很亲密的。当她俩成了婆媳之后，再加上她和大宝的不和睦，做妈妈的马上站到了儿子的立场上，曾经疏远了一阵。但现在，吴纬和老伴一致，都特别地娇惯依顺着吕莎，谁让自己儿子疯疯癫癫的呢？再说，偌大的花园街五号，要是没有吕莎的话，老两口的生活该多么单调啊！人上了岁数，最最害怕的，莫过于寂寞了。

光是按她的心愿和兴趣调换工作这一项，老两口尽管有许多碍难之处，但还是一而再，再而三地答应了她的要求。这一点，他们是很感激丁晓的，一般地用不着韩潮和吴纬出面，副市长就给办了。老实讲，包括丁晓在内，全市大部分区、处、局、委、厂、公司等单位的领导干部，基本上都是吕况留下来的老班底，所以一呼

百应，办个工作调转也并不困难。何况吕莎目前的身分，是市委书记韩潮的儿媳，好多单位想把这位通天人物抢到手还来不及呢！

甚至她想出国蹓跶一趟的愿望，也得到了满足。一开始，韩潮忍不住劝了几句，无非是如今出国成风，群众反应强烈，拿着国家宝贵的外汇，胡花海花，影响不好。

吕莎一笑。那时她还在市委政策研究室工作，也许整天闲得没事干的缘故，才生出去外国观光的念头吧？“爸爸，你说的道理我全懂，那么多人都借机会留了一趟洋——”她如数家珍般地掰着指头告诉老两口，省里市里谁的儿子，谁的女儿，谁的小舅子，还有谁的姑爷，都去见了世面，开了眼界，有的索性不回来，在那儿混个自费留学。“那么，既然影响已经不好，再添上一个我又何妨呢？”

“可也是！”吴纬被她逗笑了。

“起码我还精通英语吧？”吕莎不无骄傲地说。确实，在临江市，有重要的讲英语的外宾来访时，是少不了她的。“爸爸，你不管也可以，但是，你别干预，别阻拦，好不好？”

“又找丁晓？”

“我想丁叔会给我办成的。”

果然，成立了一个矿泉水考察团，把吕莎夹带着游了好几个国家。最后，一是没有多少可以买东西的钱，二是考察矿泉水，不能总待在大城市，三是紧张的日程（那是主人按照他们的生活节奏安排的），使一向闲散慵懒惯了的娇小姐适应不了，没有完事，独自提前回来，并且发誓以后不再出国，哪儿好也不如家里好。

“谢天谢地——”

被吴纬紧紧搂住的吕莎，很诧异她婆婆怎么冒出这么一句似是而非的话：“怎么啦？您——”

“我们真怕你玩上瘾，以后老想出国呢！你不在家，屋子里空荡荡地，可真想你啊！”

“你放心！”她摇摇头，“八抬大轿来请我，我也不去受那份洋

罪了。妈，你猜我这次出去的唯一收获是什么？”

吴纬望着那张白皙柔润、闪着魅人光泽的脸。

“我觉得当记者，也许更适合我的性格。”

“啊，又要调换工作？”吴纬的眼睛瞪得老大老大。

“我跟主编说好了，人家点头哈腰地表示欢迎。”

“你呀，你呀！莎莎……”文联副主席除了叹气，一点办法也没有。

“我一没偷，二没抢，三没做违法乱纪的事，值得你这么大惊小怪吗？到了共产主义社会，每个人不再是职业的奴隶。妈妈，我希望到更能发挥创造性的岗位上去，希望为党多于一点，干好一点，有什么不可理解的呢？”

“影响！孩子，主要是怕影响——”

她捂上耳朵：“得啦，你们成天考虑影响，战战兢兢，真没劲透了。人只要活在世界上，只要呼吸，就会影响别人。至少你呼出来的碳酸气，还会被别人吸进去呢！难道会因为怕这种后果而把自己憋死么？世上不存在那样的傻瓜。妈，你跟组织部门打个招呼，让他们抓紧把手续办一办！”

“莎莎……”吴纬想让她死了这颗心。

“不！”吕莎缠住不放，她是个要星星月亮，马上就得蹬梯子上天去摘的主，决不会轻易罢休的。

也许因为她是吕况的亲骨肉，老战友的孩子，这种同志之间的情谊，使韩潮夫妇不忍苛责。人是个感情动物，何况吕况两口已故；自己的儿子又成了废人，只有她是两家人唯一可指望的后代，所以，当韩潮听到老伴要去找机关党委调吕莎到《临江日报》的时候，尽管囁了半天牙花子，最后还是把这位尊贵的儿媳叫来，给她交待：“莎莎，就这一回，下不为例！”

然而，吕莎却莞尔一笑，眼角里流露出的语言，似乎是觉得老两口如此郑重其事，未免太小题大作：“干吗这样形而上学呢？爸爸！人才自由流动，恐怕是今后发展的趋势。因为这不仅仅是解放

生产力的问题，而且也是防止官僚主义的措施。官僚主义只要庸才，不要人才，所以人才被束缚、被压制、被扼杀。有了自由流动，让官僚主义唱空城计，玩不转，就该傻眼啦！……”一番话，说得老两口哭笑不得。

“要你爸活着，又该骂你叛逆啦！”

她把头一仰，那长长的秀发，披散在半裸的肩头：“他倒不叛逆，总那么虔信，总那么诚惶诚恐，结果在红旗下面被乱棍打死！”像是给了一记闷棍似的，韩潮一下子懵住了。

吕况就是在他们现在谈话的客厅头顶上，花园街五号最高的顶楼里，活活给折磨死的。

那天，他这个临江第二号走资派也在场，吕况以后，下一个该轮着他到顶楼里去接受触及灵魂的批斗。在楼梯口被押解等候的半个钟头，每一分钟几乎比一年还要长得难捱难熬。直到今天，他还记得吕况用生命最后的力量，吼出来的一句话：“毛主席啊，我没罪啊……”

然后，是长时间异样的沉默，良久，顶楼的门打开了。也许因为楼道光线暗淡，猛然间，韩潮觉得小小的顶楼里，一片血红。墙上的红旗，手里的语录，胸前的纪念章，沾满鲜血的凶器刑具，和几乎成了血人似的躺在地板上的吕况，以及那双汪着血水、带着惊异和难以理解的表情、始终也不闭的眼睛，一切一切，都好像用鲜红的血洗过似的。

啊！那双死后还张着的眼睛，也许意味着某种程度的觉醒。然而，太晚了……

想到这里，韩潮站了起来，走到大写字台旁边，拿起电话。一边拨号，一边思忖：“对莎莎这项并不过分的要求，为什么不能满足呢？……”他从他老伴的目光里，似乎也看到了赞同的表示。也许让吕莎忙一点，累一点、生活充实一点，说不定倒可以使她淡忘